

中国现代作家选集

萧乾



121.2
70

中国现代作家选集

萧乾

萧乾编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三联书店香港分店

联合编辑出版

编 者：萧 乾
责任编辑：张伯海 彦 桦
装帧设计：沙 戈

萧 乾

Xiāo qián

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

(北 京 朝 内 大 街 1 6 6 号)

新 华 书 店 北 京 发 行 所 发 行

北 京 新 华 印 刷 厂 印 刷

字 数 193,000 开 本 850×1168 毫 米 $\frac{1}{32}$ 印 张 $8 \frac{13}{16}$ 插 页 6

1985 年 8 月 北 京 第 1 版 1986 年 8 月 北 京 第 1 次 印 刷

印 数 0,001—3,570

书 号 10019 · 3983

定 价 2.05 元



作者近照(1982 年摄于北京)



在北平三河县(1929年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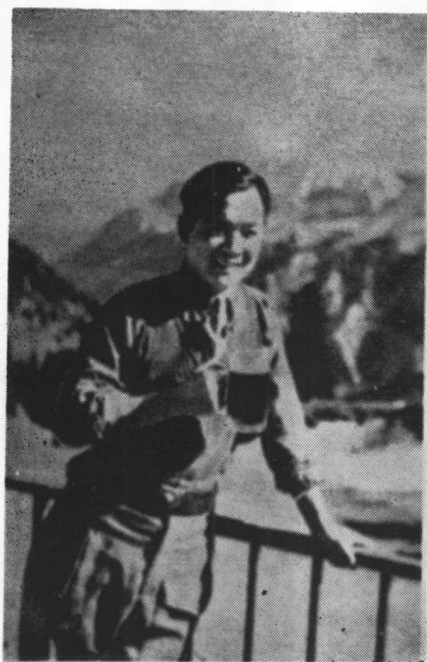


上图：西班牙画家格雷戈里奥·普里托为作者画像（1941年摄于伦敦）

下图：在未名湖畔（1930年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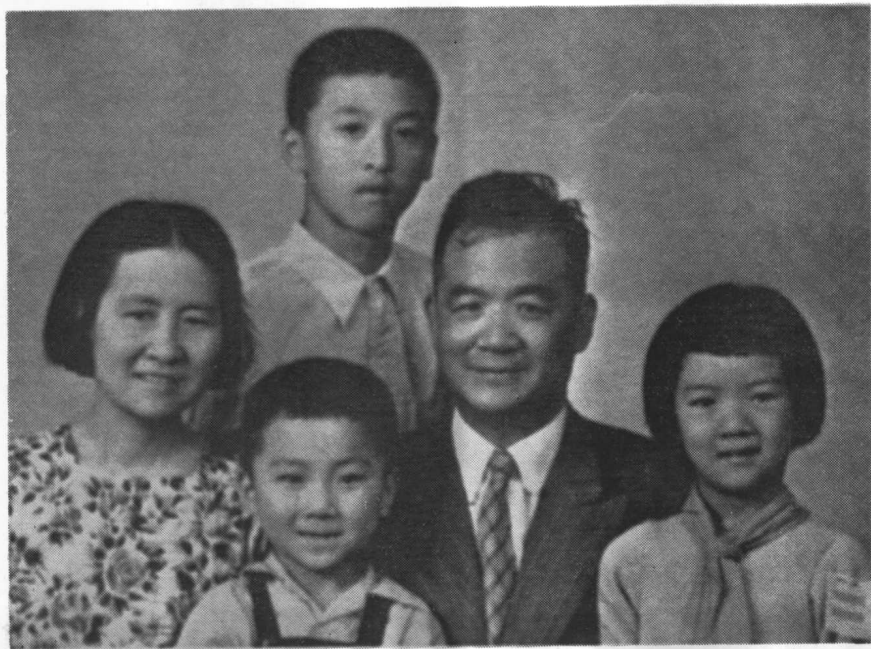


在英国剑桥(1942年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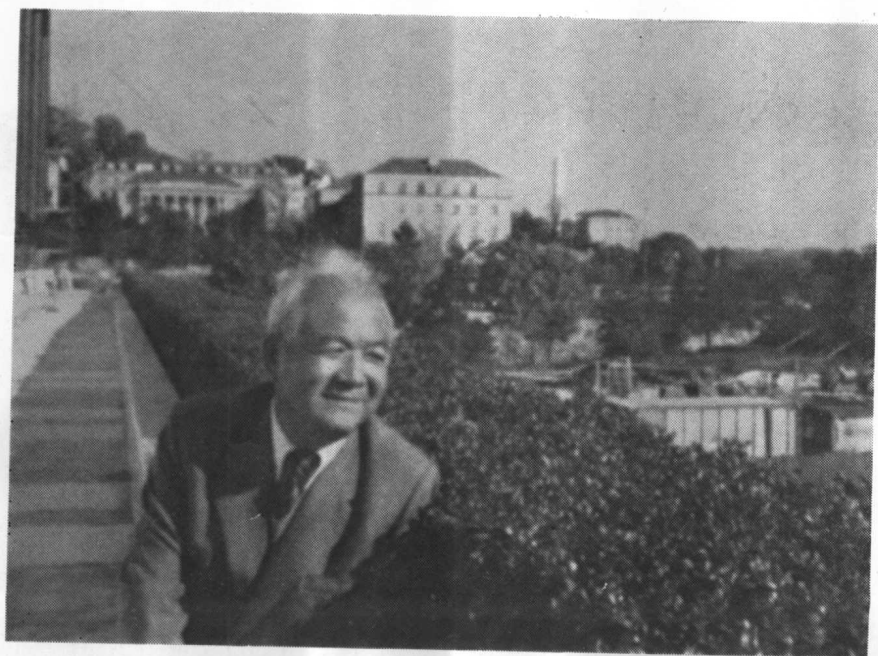
左图：随军采访时摄于阿尔卑斯山巅

右图：与文洁若在北京大学东大地（1954年10月自拍）



上图：与家人在中山公园（1957 年 5 月自拍）

下图：与家人团聚（1963 年 8 月）



上图：在密西西比河上，与聂华苓共舞（1979年9月）

下图：眺望华盛顿（1979年10月）

矮 磨

一个母亲施教最初的机会是在她给月给孩
子穿衣的时候。孩子白嫩手脚，细嫩命脉，
套缝了一大串。眼已穿着通，运动着长的母
亲，怕它脱落了那手缝的针线，怕她叮咬家
时竟敢用指尖扣入，用温柔和慈爱来迎那
小胸膛里去。

加目窈窕玲珑古仁存，罗袖又决要如吟
喊。这手胳膊教育的志信，从苗是在
近人衣的一更时辰，随了那重层的叫堂宗
堂隆起，随了便嬉就世梦前透西初房给了肯
的中肠。些时那院新冒芽的嫩物便整破
了衣上香暖中的睡人。睡向那那稍见香浓的
眼睫，透在梦与现实的边缘那细看的新那，境
所已的意做——母亲任作母慈的大眼，就随她

2014.12.10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自序

打开这个选集，有的读者会奇怪：为什么一篇文学论文之类的东西也没选？为了使集子热闹些，我本想选几篇的。这个问题我曾几经考虑过。倒不是由于害怕什么，主要是我对自己笔下那部份更没有信心，所以还是没有选。

还没迈出学校大门，我就喜欢在艺术问题上发发言，说说自己对中外作品的一些看法。近些年来我在思想上起了点变化。我觉得一个从事创作的人，倘若对创作有些什么一得之见，尽可以通过自己的艺术实践把它表现出来。自然，有些大师既能创作，又有理论。各人才具不同。我越活越清醒地意识到自己的能力、知识都极有限。胜任才能愉快，去干自己不胜任的事，是徒找不快。

但我丝毫也没有意思来提倡这种做法。事实上，自一九七八年七月以来，我写了五篇回忆录性质的东西^①，其中，我还是塞进一些议论的。至于过去那些东西，既然已经收进《小树叶》（商务印书馆，一九三五）和《珍珠米》（晨光出版公司，一九四八）等集子里了，它们既不高明，又无系统，肯定还有不少错误；就让它们睡在那里吧，不想再把它们翻腾出来，浪费油墨纸张。

出一次集子相当于对自己过去的写作做一次小结。一九四六年从英国回到上海，我坐在江湾那日本式的书斋里，曾一口气

^① 见《一本褪色的相册》，一九八一年，香港三联书店及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。

编了三个集子：《人生采访》（特写）、《创作四试》（小说）和《珍珠米》（散文）。那一次，我在书桌旁放了一只大字纸篓，把自己不顺眼的东西随手全当垃圾扔掉了。当前这个选集，基本上是根据我的两个集子①编成的。只有《刘粹刚之死》这篇是例外。这次之所以把它收了进来，是考虑到刘粹刚毕竟是国共第二次合作时的一位空军驾驶员，他又是在支援八路军抗战的途中遇难的，是民族危机时刻共同御侮的一个范例。北京至今有些马路还以国民党抗日将领如张自忠、赵登禹和佟麟阁来命名。让这一篇重见一下天日，用意不外乎唤起民族大敌当前时戮力同心的美好回忆。自然，也是为了使人们不忘记中华民族这样一位品德高尚、赤胆忠诚的飞将军。

关于我这些短篇小说的写作背景，我已在《一本褪色的相册》中描述了。有关我从事报告文学的经过，也已在《未带地图的旅人》②中交代，这里就不再多说什么了。

一九四七年编集子的时候，我曾把自己的短篇分成象征、伤感、战斗和刻划四编，书名即作《创作四试》（上海文化生活出版社，一九四八）。那种分法当然很牵强。不过，那多少也说明我开始写作时的一些倾向和发展过程。一九三三年当我在未名湖畔初拿起笔来创作的时候，我好象是在用手感伤地抚摸着自已的童年，《篱下》和《矮檐》里那个淘气、不懂事的穷孩子，多少带有自画像的意味。我又在《雨夕》里的弃妇、《邓山东》里那个侠义的卖糖人和《印子车的命运》里的飞毛腿身上，记下了我幼年时所曾喜欢过或同情过的人物。

但是我一直意识到那样写下去，天地太狭窄了。尤其一九

① 《萧乾散文特写选》及《萧乾短篇小说选》，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。

② 见《萧乾散文特写选》代序。

三六年到了上海，与巴金等友人朝夕共处，受到当时文艺界进步力量的影响，我曾努力跳出个人生活的小圈子，主观上想去写一些较大的、带点战斗性的题材。我曾计划去边疆。在上海时，也随朋友去过杨树浦和十六铺的工厂。然而我真正熟悉的，还是我那个窄小的天地，选进这个集子的，也大多是以它为题材的。

四十年代我编《人生采访》和《创作四试》时，光是剪剪贴贴，文字完全没动。这一次很可能是最后一次编集子了，我就把每篇都认真地重读了一遍，做了些改动。改完之后，又由文洁若仔细加以整理。这里，我想借这篇自序，谈一谈我们之间度过的平凡但是并不平坦的近三十年的岁月。

从一九五四年以来，这位生活上的伴侣就一直是我在工作中的伙伴。我们相互总是彼此译作的第一个读者，而且总是吹毛求疵的读者。我们共同生活的岁月，也是小小的一部并肩战斗史。为了帮我整理、校订或抄写，她有时熬到深夜。这种共同战斗充实了我们的家庭生活，自然也加深了我们之间的感情。起初，有人认为我们两人很不同。从生活背景以至性格癖好，我们确实不一样。可是回顾这四分之一多世纪，这种不同也弥补了我们相互的缺陷。以翻译而言，我总追求流畅，希望尽可能做到“传神”，有时不免就有些大手大脚；她则对原文抠得十分严谨。时常街坊以为我们吵架了，其实我们是为了一段文字在激烈地争辩着。

我一生的感情生活是坎坷不平的。一九三九年我遗弃过一个人——一个很善良的人，后来我又两次被遗弃。见到文洁若后，我才找到了归宿。我老早就懂得了婚礼的隆重与婚姻的巩固是毫不相干的。不料她比我更不喜欢排场。我们没举行喜筵，也没惊动一个亲友。

登记完之后，一九五四年劳动节那天，她上午还参加游行，下午一辆三轮车就把她和她那一箱书物搬进我的宿舍。当晚她还在灯下赶着校订一份稿子，节后两人都没请一天婚假，照常去上班。她是少见的那么一个辛勤而认真的文字工作者。

仅仅过了三年缱绻绸缪的日子，这期间，在她的鼓励下，我还想下开滦煤矿同工人生活三年，改造自己，并以二十年代的反英斗争为题材写个长篇，并且得到机关创作委员会的批准，一场空前的政治大风暴来临了。桅杆折了，我的船底冒进了水，眼看就要沉没。她成了我生活中唯一的支柱。一九五七年的夏天仿佛特别炎热。几次批判会她都坚持陪我从东总布胡同宿舍一道步行到王府井大街。她怀的那个娃娃本来在胎里发育得很正常。在风暴中，它的心脏突然停止了跳动。足足七八十天，洁若怀着那个死婴，除处理繁忙的业务和家务之外，还同我一道经历着暴风骤雨。一九五七年九月二十九日下午九点，那个死婴才分娩下来，我们还给她起名叫“小瑾”。

一九五八年四月，处分宣布了：要不定期地地下放到农场监督劳动，当时有些朋友的爱人，连亲生的并且还在襁褓中的子女都忍心抛下，赶快找一位响当当的人另行结了婚。洁若说，你走多少年，我等你多少年。她不但把我们两人生的一子一女带大，并且把前妻的一个男孩子也包了下来。她说，她要像只老母鸡那样用双翅保住这个包括我在内的家。

在会上，她听了对我的种种揭批，有真的，有假的，也有真真假假的。她并没唾弃我。当台上痛斥我篡夺某刊物的领导权时，她心里明白在接受那职务时我是多么地勉强，因为一个批下来的写作计划，眼睁睁地成了泡影。她说，倘若你偷了谁，摸了谁，犯了刑事案，咱们当然一刀两断，倘若你干了叛党叛国的事，

我还一定亲手把你绑到法院去。如今，你是写了不合时宜的文章，吐出了肺腑之言；你有错误，但你不是罪人，更不是敌人。

于是，当我在唐山柏各庄劳动时，听到我生病，她曾两次背了沉重的“慰问品”，夤夜孤身奔向渤海湾去看我。她知道我早年由于家境的关系就有自卑感。那时，戴上沉重的帽子，当上了次等公民，自卑感势必更深了。她总要我昂起头来，说相信终有一天，我仍会是孩子们可以骄傲的爸爸。

一九六六年，我由于头上还有顶无形（虽然已经正式摘掉）的帽子，受冲击时，只好认命。一时，什么都不属于我了，包括我自己。使我吃惊的是，平时温和文静的洁若，在暴徒面前却毫不畏惧，硬顶硬撞，以致受了皮肉之苦。我远远望到她戴着高帽挨斗时的情景，都已经不想再活下去了。在绝望中，我曾向她悄悄建议，咱们一道死了吧！她坚定地说，不，要活下去，要活着看到这帮恶魔的灭亡。

一九六九年九月，我们一家和我们单位包括老弱病残在内的知识分子一道，被林彪一伙赶到了湖北咸宁的向阳湖畔。那里，活儿往往是根据政治而不是生理情况来派的。当时我已交六十了，由于头上那顶无形的帽子，经常被当作壮劳力使用。劳动一天，好容易熬上床，有时又在夜雨中被叫到湖里去卸船，把我借到兄弟连队时，介绍说我是“大力士，能扛二百斤”。要我在雨中挑满担的粪，而年龄相仿的其他人则两个人抬半桶。

这里，我不能不记起长我好几岁而同样被当作“大力士”使用的冯雪峰。他真是拼死拼活地干呀。一次派三个人去支援另一连队修桥，派去的有雪峰和我，以及一位四十才出头的中年人。那真是“大力士”干的重活，要不停地挑大块大块石头。那一天我咬着牙才对付下来。收工的时候，三个劳力中间，人家只留

下一个人：雪峰。

另一次，我看到雪峰独自推着一辆土车。咸宁那里是围湖造田，遍地是沼泽。我亲眼看到白发苍苍的雪峰，连人带车一道翻滚到泥泞里。我刚跑过去想搀扶，不料他早已爬了起来，把车扶正，气也不喘一口就接着又推了起来。没有怨艾，回回头，好像还在责怪着自己。

对雪峰先生这种鞠躬尽瘁、死而后已的赤诚，我是既敬佩，又惭愧，曾经有几次，当“大力士”的活派到我身上（如河上还有薄冰时，要我泡在没腰的河水里去捞河泥）而洁若又在场时，她要么冒着回到班里挨批的风险替我顶，要么就帮我干。她白天下湖种田，晚上还替我值夜班。她多次说，高低我也要你活着回北京。回是回来了，然而一九七二年一次四十几个小时的连续“双抢”，还是把我的心脏累出了毛病。

这些往事是不是与这个选集风马牛不相及呢？不，因为倘若没有她这位“老母鸡”我也就不会还来编什么选集了。

一九八一年春，于北京